

正本

## 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 
聯絡人：朱玉玲 研究員  
電話：02-2737-7519  
傳真：02-2737-7675  
電子信箱：ylchu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  
發文字號：科部自字第 1090018223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補助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科技部補助基礎研究核心設施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作業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基礎研究核心設施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作業要點」及修正對照表各 1 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 307 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委員（共 13 單位）、本部各司處（共 22 單位）（均含附件）